

双柏县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双柏县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已由双柏县行政审批局以《双柏县行政审批局关于双柏县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双行审许〔2022〕41号）批准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双柏县国有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建），建设资金来自：专项债券、申请中央投资及自筹资金（资金来源），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招标人为双柏县国有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EPC 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楚雄州双柏县。

2.2 建设规模：新建 34761.93 平方米，总停车位 2423 个。总投资：14307.05 万元。

2.3 计划工期：暂定 720 日历天，其中包括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 690 日历天，最终以实际为准。

2.4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设计、施工、采购一体化招标，具体以实际实施为准，包含以下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2.4.1 设计范围：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后期服务，并配合完成有关报批和审批手续。主要有：

（1）老交警队停车场、玉楚高速连接线停车场、茶叶箐停车场、红阳小区停车场、双柏县第一中学停车场，上述新建 5 个停车场及配套设施的设计，其中老交警队停车场、双柏县第一中学停车场为室内停车场，红阳小区停车场、茶叶箐停车场为智

能立体机械停车库，玉楚高速连接线停车场为室外停车、智能立体机械停车库等；

（2）县政府停车场、东兴路停车场、水务局停车场、县人大停车场、法院停车场、交通局停车场、政务服务中心停车场、妥甸镇为民服务中心停车场，上述7个提升改造停车场及配套设施的设计，其中政务服务中心及妥甸镇为民服务中心停车场为地下车库停车场，其他为地面停车场；

（3）其他需要的设计服务。

2.4.2 施工范围：按照招标人审核通过的设计成果及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条例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做好双柏县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的全部工程施工总承包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地面停车场、室内停车场、机动车停车库、抗震设防、配电室、设备用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2.5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只设一个标段。

2.6 质量要求：（1）**设计部分**：设计须按招标人要求，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强制性标准条文，满足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规程）和规定的设计文件编制的深度要求，所有设计成果文件必须通过审查；（2）**施工部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或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具备营业执照或其他类似法定凭证（在有效期内）；同时具备下列（1）（2）项资质：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及以上资质；

（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2018、2019、2020）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如为2018年后成立企业，需按成立后的年份提供；若成立不足1年，提供成立之后的单位财务报表；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需提供。

3.3企业业绩要求：

（1）施工业绩：2018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1个及以上的总投资7000万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18000平方米及以上的施工总承包（其中施工内容需含有停车场）业绩；

（2）设计业绩：2018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 1 个及以上的总投资 7000 万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 18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工程设计业绩（其中设计内容需含有停车场）。

3.4信誉要求：当前未因不良记录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禁止投标，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所有投标人的情况并截图，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3.5项目经理资格：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管理人员，每月到岗率不低于25天。

3.6设计负责人资格：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2018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1个及以上的总投资7000万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18000平方米及以上的工程设计业绩（其中设计内容需含有停车场），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业主证明材料。

3.7 技术负责人资格：须具备机电或建筑机电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管理人员。

3.8其他人员要求：

(1) 施工项目组成员（不包含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总数不少于10人（包括施工员2人、质量员1人、安全员2人、材料员1人、机械员1人、资料员1人、标准员1人、劳务员1人等）且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并持相应资格证，安全员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以上人员执业（从业）证书的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一致，若投标人弄虚作假将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处理。

(2) 设计人员：拟派的项目组成员不得少于 6 人，并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拟派设计人员应包含以下专业人员：建筑、暖通、给排水、电气、结构、造价专业。

3.9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的单位不得超过2家，牵头人（主办方）必须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单位。

4.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转账或保险，投标人无论采用哪种方式，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保证金到账时间以保证金专用账户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账的保证金无效。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子账户，不得以投标法人单位的专户或分公司、办事处及其他机构的名义汇入。

投标保证金金额：800000.00 元，大写：捌拾万元整。

保证金缴纳方式：

（一）银行转账

缴纳具体操作步骤如下：

（1）使用注册 CA 时提供的基本账户，向本项目交易保证金账户打款。

(2) 户名：双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柏支行妥甸分理处

账号：2410220104000483100000000076

联系电话：0878-7711889

(3) 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选择“楚雄州”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获取招标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后，进入“我确认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保证金——确认投标保证金”。系统会自动绑定，点击【查看】确认绑定。绑定后打印保证金缴纳回执，投标人将打印的保证金缴纳回执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以供评委审验，若不按要求提供的，按废标处理，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二) 投标保证保险：

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选择“楚雄州”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获取招标文件后，进入“我确认投标的项目——选择电子保函保险——去购买”，按系统要求进行购买确认。

(三) 其他事项说明

(1) 保证金到账时间以保证金专用账户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账的保证金无效；

(2) 投标保证金一般不得超过投标估算值的 2%，最高不能超过 80 万元；

(3) 请潜在投标人在跨行转账时考虑以下因素：①按照人民银行相关规定，跨行转账在工作日下午 4 点半前办理手续，可以保证实时跨行到账；②跨行转账尽量采用电汇方式。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2 年 3 月 4 日 9 时 00 分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 17 时 30 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选择“楚雄州”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进行报名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2 年 3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6.2 递交方式：网上递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选择“楚雄州”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如因修改重新上传投标文件后，需再次确认并打印回执）。

7. 开标

7.1 开标时间：2022 年 3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7.2 开标地点：双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3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方式。

7.3.1 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须到现场出席开标会。各投标单位对上传的相关证件及证明资料真实性负责(确保上传的相关资料清晰可辨，如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影响评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取

消投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在到达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自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选择“楚雄州”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点击【智能开标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至投标截止时间后方能找到对应项目，点击项目后方的【进入】按钮进入开标室页面，进行系统自动签到(温馨提示:登录及电子签名时需要用企业 CA 锁，解密时需要用投标文件加密的 CA 锁，为了不频繁更换 CA 锁影响解密及签名确认，故建议投标文件加密时采用企业 CA 锁进行加密);

7.3.2 开标系统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投标单位点击上方【网上解密】进入网上解密界面，各投标单位必须在系统下达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工作；

7.3.3 开标过程中，待全部投标单位解密成功唱标后投标单位如有问题的，在系统默认 3 分钟内在线发起异议,点击右上角的【提出异议】按钮，填写异议详细内容之后进行提交，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时间截止后即开标结束；

7.3.4 各投标人应当提前熟悉和掌握网上开标远程解密详细操作，操作步骤可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线培训与考核系统（<http://116.55.195.54:8001/ynzxpx-home-web/toStudyInfoList>），选择投标人，自行学习《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

7.3.5 开标当天投标人无法正常登录系统、无法正常解密的，应及时联系筑龙客服说明问题并请求远程协助检查确认问题,同时联系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7.3.6 有关电子化远程解密网上开标未尽事宜，按照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政策法规--市级规范性文件”公布的《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关于印发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远程解密网上开标管理制度的通知》(网址<http://www.cxggzy.cn/jyzk/zcfgDetail?guid=18a1cf70-ca96-4262-bfe4-acfd35aaa3e6>)执行。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www.cxggzy.cn/>)》《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楚雄州”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116.55.195.54:8001/ynngfwpt-xinxi-web/#/homePage>）》及《双柏县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cxshb.gov.cn/>）》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双柏县国有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双柏县妥甸镇东城社区查姆大道 24 号

联系人：冯勇华

电话：15908852101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禹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中段固地尚诚商务中心 B 座 21 楼

联系人：万工（15887193221）

电 话：0871-67169993

传 真：0871—67283238

行政监督单位：双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 督 电 话：0878-6085759